

# 海口市水务局

海水务复字〔2019〕15号

类别：B

签发人：蔡能浩

## 海口市水务局 关于对政协第十四届四次会议第319号提案 的答复

吴天霖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农村饮水工程运营管理，保证农村贫困户饮水安全的建议》（第319号）提案已收悉，非常感谢您对我市农村供水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经研究，现就我市农村供水安全工作开展情况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一、加强水质安全管理，确保农村饮用水安全。一是市级财政每年安排农村饮水安全工程300万元，2019年该项目资金已下达到各区财政局，用于琼山区三门坡镇龙马村委会文草湖村饮水工程、红明居13队饮水工程、东山镇东溪村委会山下村供水工程、石山镇福安村委会群俊村供水工程、美兰区灵山镇大林村委会大林墟饮水改造工程五个项目的饮水安全建设。二是落实水质安全监测。为加强水质检测，四个区水务局已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对604户贫困户开展水质检测，目前已完成805份水质检测报告，其中604份末梢水水质检测和201份水源水检测，且水质检测报告全部合格。三是开展农村饮水运维安全培训。2019年3月27日，我局举办了海口市农村饮水安全培训，同时指导各区水务局也相继开展了农村供水安全业务培训工作，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管

护人员的专业技能。四是为加强农村供水安全，我局制定了《落实海南省2019年脱贫攻坚大比武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工作方案》，制定目标，对主要任务和责任进行分解。

二、开展农村供水专业化管理试点工作，确保农村饮用水安全。为加快推进农村供水移交专业化管理，进一步理顺农村供水建管机制，改善农村饮水条件，2019年6月19日，我局组织各区水务局及市水务集团各水司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农村供水移交专业化管理工作，探索科学合理的建管模式。下一步，我局将组织市水务集团根据各区上报的试点村庄开展实地调研，并推动农村供水专业化管理试点移交工作。

专此回复。



2019年7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黄付刚,电话:17886731656)

抄送:市人大办、市政府办